

揭东区区级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	揭阳市揭东区民政局		资金主管 部门	揭阳市揭东区民政局
基本信息	财政供养 人员数	36	下属二级单位 数	4
	财政支出 分类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预算整体 情况	基本支出	456.61	财政拨款	24278.6
	项目支出	23821.99	其他资金	0
总体绩效 目标	<p>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4.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救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5. 对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有流浪风险的未成年人以及流浪乞讨儿童开展家庭监护评估、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工作,为其提供临时照料、医疗救治、心理疏导、行为矫治、社会融入、家庭关系调适、法律援助等专业服务,从源头上预防未成年人外出流浪。6. 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7. 对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流浪乞讨儿童提供应急处置、救助帮扶、监护支持、精神关爱等未成年人社会保护服务,包括热线运行、监护评估、精准帮扶、政策宣传、业务培训、家庭探访、心理疏导等关爱服务,积极为走失、务工不眷、家庭暴力受害者等离家在外的临时遇困人员提供救助。8. 为儿童福利机构集中供养的0-18周岁孤儿和年满18周岁后仍在就读的孤儿实施手术和住院治疗、购买特殊药品、体检及实施矫形康复和综合康复。9. 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政府购买服务,支持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建设,完善设施设备。10. 为已被认定孤儿身份、年满18周岁后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中专、大专、本科学生和硕士研究生,发放每人每学年1万元助学金,资助时限为孤儿入学就读期间。11. 欠发达地区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标准达到村“两委”干部的1/4。12. 提高我区高龄老人的优待水平,实现“老有所养”和“建设幸福揭东”的目标。13. 保障儿童福利院运转和对区域性集中养育机构的升级改造,提升“养、治、教、康”能力。14. 为揭东区户籍的自然人购买政府民生综合责任保险,解决因自然灾害、意外人身安全发生风险就能获得赔偿。15. 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切实保障民生和改善民生,进一步加强我区残疾人保障工作,健全工作机制。16. 持续资助揭东区“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项目社工站(点)社工开展社会工作,聚焦民政主责主业,增强基层民政服务力量,丰富社会工作发展路径,推动揭东区社会工作健康发展。17. 补助城乡居民殡葬基本服务由政府免费提供政策。18. 通过LED屏、电脑端对村(社区)党务村(居)务规定内容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等,实现“阳光村务”电子化、网络化,扩大公开覆盖面,有效提升了村级政务、党务、财务的透明度。19.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质保量完成其他民政事务工作。</p>			
年度重点 工作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 (万元)
	1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	低保、特困人员、临时救助、困境儿童、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补助	14954.05
	2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目	残疾人的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发放	3596.28
	5	高龄老人生活津贴项目	高龄老人生活津贴发放	1115.36
	4	“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工作双百工程”项目	“双百工程”社工工资	1237.12
	5	免除殡葬基本服务项目	补助免除殡葬基本服务费	653.75
其他需完 成任务	序号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金额 (万元)
	1	春节、儿童节慰问	春节送温暖慰问、困境儿童“六一”儿童节慰问	295.4
	2	揭东区政府民生综合责任保险项目	为全区居民购买政府民生综合责任保险	135.74
	3	民政业务经费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质保量完成民政事务工作	555.17
	4	“阳光村务”平台系统建设项目	“阳光村务”平台系统建设	343.74
	5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发放	787.26
	6	福彩公益金项目	用于残疾人福利、孤儿助学、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	61
7	儿童福利院建设项目	儿童福利院改造建设工程	87.12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三级指标解释	对比符号	指标值	计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率			应救尽救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95%	
	成本指标	专款专用发放孤儿助学金每人每学年			1万元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保障和改善困难群众、特殊群体生活质量，对实现共同富裕奋斗目标的影响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对社会救助实施的满意度		≥	90%	